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7-087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2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戴奉祥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戴奉祥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戴奉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戴奉祥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该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按程序选举新的董事，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戴奉祥先生辞去上述职务不会对董事会正常运作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戴奉祥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期间，勤勉尽职，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尊重并接受戴奉祥先生的辞职请求，并对戴奉祥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8日